

# 杭（州）新（安江）景（德镇）高速公路建德寿昌至开化白沙关（浙赣界）工程（建德段）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意见

2019年7月20日，杭新景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建德有限公司在建德组织召开了杭（州）新（安江）景（德镇）高速公路建德寿昌至开化白沙关（浙赣界）工程（建德段）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杭新景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建德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浙江飞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环境监理单位）、浙江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杭州交通投资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代建单位）、杭州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工程监理单位）、杭州市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衢州市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厦门工程有限公司、浙江省中瓯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福建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上海电科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红萌交通设施有限公司、标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会议特邀四位专家，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验收组名单附后）。会前与会代表和专家对本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现场检查，会上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环保执行情况的汇报、环境监理单位监理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的调查情况汇报及其他单位补充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基本情况

杭新景高速公路建德寿昌至开化白沙关（浙赣界）段，地处杭州建德和衢州境内，起点位于建德八亩丘，接已建成通车的杭新景高速公路杭州袁浦至建德寿昌段的终点，经建德市大同、衢州市上方、太真、七里、新桥、林山、渊底、华埠、星口、池淮、杨林，终于开化县白沙关浙赣两省分界处，与江西境内已建成的景婺常（黄）高速公路相接，全长128.506km，其中建德段23.453km，衢州段105.053km（衢江境22.855km、柯城境2.920km、常山境16.155km、开化境63.123km）。全线按照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进行设计，设计速度为100km/h。

本次验收路段为杭新景高速公路建德段，建德段起点为与八亩丘枢纽，终点为K156+255界头处。建德段按照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进行设计，设计速度为100km/h，共设枢纽互通1处，一般互通1处，停车区1处。

建德段工程总投资为15.456亿元，其中环保投资约22590万元，占14.6%。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2006年12月29日，国家发改委以“发改交运[2006]2969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浙江省建德寿昌至开化白沙关（浙赣界）公路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文件，同意建设该公路，并可据此文件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由浙江省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编制于2008年8月，2008年9月16日由环境保护部以“环审[2008]337号”文批复同意；

2010年10月28日，国家发改委以“发改基础[2010]2583号”批复同意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1年9月2日，交通部以“交公路发[2011]477号”批复同意该工程初步设计方案。

项目开工建设时间为2013年4月26日，竣工通车时间为2015年12月25日。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调查。

##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本工程建设不涉及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施工单位在水土保持、临时用地的恢复、景观绿化、噪声及扬尘控制、施工污水处理等方面都采取了有效的环保措施，基本达到预期的防治效果。

工程营运阶段的主要环境影响为交通噪声、收费站污水等。经调查，为了减少工程运营后交通噪声对沿线居民的影响，全线实际安装声屏障共17处，总长为6226m。

杭新景高速公路（建德段）各管理房建站房共设置3处污水处理设施，分别是建德停车区1处、大同收费站1处及东皇庙隧道救援站1处。污水处理后经化粪池+隔油池+调节池+一体式生化处理设备处理后用于场内绿化，各站区雨水通过站区的拦水带等设施，进入公路沿线设置的排水沟中。

本项目路段内有1处停车区（建德停车区）、1处收费站（大同收费站）、1个隧道救援站（东皇庙隧道救援站）。其中停车区内不设厨房，收费站房等常驻管理人员区设厨房，配置有抽油烟机，对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杭新景高速公路（建德段）各管理房建站房共设置 3 处污水处理设施，分别是建德停车区 1 处、大同收费站 1 处及东皇庙隧道救援站 1 处，生活污水均经化粪池+隔油池+调节池+一体式生化处理设备处理后用于场内绿化，经监测，尾水排放中各项指标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GB/T18920-2002）。

监测结果显示，沿线声屏障平均降噪量 5dB(A) 以上。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生态环境保护调查结论

本工程对征用土地进行了补偿；按环评要求落实了各项农业生态保护措施；施工生产生活区和沿线施工便道均已恢复、绿化、复垦或移交地方利用；公路沿线两侧、中央隔离带、互通立交、边坡、收费站等均按设计要求实施了绿化。

### （2）水环境保护调查结论

本工程路基、路面排水体系完整，并通过原有沟、渠与区域排水系统相联通，路面排水对沿线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监测结果表明，建德停车区、东皇庙隧道救援站、大同收费站生活污水经过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各项指标均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GB/T18920-2002）的要求。

本工程在涉及敏感水体桥梁均设置了桥面径流收集系统，具体为兴隆庙（交溪）大桥、管村桥（寿昌溪）大桥、三溪村大桥，通过收集管道将路（桥）面水汇至桥下 50m<sup>3</sup> 应急池。

### （3）环境空气保护调查结论

工程营运期汽车尾气不会对沿线空气质量产生大的影响，大同收费站不使用锅炉，燃气使用液化气，食堂油烟废气均安装了油烟净化装置；停车区、救援站不设食堂。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点方家(K136+300)、上三坑(K153+750-K153+800)NO<sub>2</sub> 监测值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

### （4）声环境保护调查结论

通过公众调查可知，工程施工期间对沿线声环境敏感点的影响是暂时性的，影响较小，且随着工程的结束，影响随之消失。

环评报告中工程沿线共计 19 处敏感点，均为村庄，无学校、医院等特殊敏感点。现场勘查结果显示，工程沿线共计敏感点 21 处。较环评时（19 处敏感点）基本一致。目前全线共有 17 处敏感点设置有声屏障，长度总计 6226m。

沿线敏感点噪声监测结果表明：公路沿线各声环境敏感点昼夜噪声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a 类和 2 类标准要求。

#### （5）风险应急与防范调查结论

本工程配备了应急物资，满足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制定有《杭（州）新（安江）景（德镇）高速公路建德寿昌至开化白沙关（浙赣界）段（建德段）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相关体系。

#### （6）固体废物

本工程营运期公路沿线洒落的固体废弃物由专职公路养护人员定时清扫，沿线各服务设施均设置了垃圾收集装置，生活垃圾、污水设备产生的污泥及其它一般固体废物均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集中清运及处置。

#### （7）社会环境

工程的实施提高了区域交通便利，有利于地方经济发展。建设单位按照有关规定对征用土地及拆迁户进行了经济补偿，向沿线居民提供部分工作岗位。通过设置各类过路设施基本缓解了高速公路带来的阻隔影响，可基本满足沿线村庄的生产、生活的需要。经调查，项目征地、拆迁、再安置工作得到有关部门及多数群众的认可，没有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 六、验收结论

经检查，杭（州）新（安江）景（德镇）高速公路建德寿昌至开化白沙关（浙赣界）工程（建德段）环保手续和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外排污染物符合达标排放要求，达到竣工环保验收要求。验收组经认真讨论，一致认为杭（州）新（安江）景（德镇）高速公路建德寿昌至开化白沙关（浙赣界）工程（建德段）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可正式投入运行。

### 七、后续要求和建议

（1）建设单位应预留噪声治理资金，根据交通流量的变化，及时对沿线敏

感点噪声进行跟踪监测，对超标严重的情况，及时采取声屏障或隔声窗措施，避免发生噪声扰民纠纷，确保预留环保资金的有效使用；

(2)完善污染治理设施使用操作规程，切实加强日常管理，建立使用台账，确保各项治污设施长期稳定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公路沿线危化品泄漏时的应急演练，减小发生环境风险事故时的环境影响。

#### 八、验收人员和信息

验收组成员信息附后。



杭新景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建德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日

